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4-092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并选举出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公司于同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名，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长：陈潮先先生

（二）非独立董事：陈潮先先生、陈和先先生、计乐宇先生

（三）独立董事：刘胤宏先生、庞霖霖先生（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两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均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各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序号	委员会名称	委员会成员	召集人
1	战略委员会	陈潮先、刘胤宏、计乐宇	陈潮先
2	审计委员会	庞霖霖、刘胤宏、计乐宇	庞霖霖
3	提名委员会	刘胤宏、庞霖霖、计乐宇	刘胤宏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庞霖霖、刘胤宏、陈和先	庞霖霖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战略委员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长，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以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具体成员如下：

监事会主席：赖鹏臻先生

非职工代表监事：赖鹏臻先生、童育英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傅克祥先生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最近两年均未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以上监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及 2024 年 11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

（1）总经理：陈潮先先生

（2）副总经理：陈和先先生、陈丽玉女士

（3）董事会秘书：陈丽玉女士

（4）财务负责人：张德林先生

2、证券事务代表

（1）证券事务代表：方笏企先生

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简历详见附件）。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也不属于失信执行人。

董事会秘书陈丽玉女士、证券事务代表方笏企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82026398

传真：0755-82026366

邮箱：ir@zesum.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致尚科技园 A 栋一层

邮编：518106

五、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范晋静女士在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亦未在公司任职。

公司对范晋静女士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附件：

一、总经理陈潮先先生简历

陈潮先先生，197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8月至2007年4月就职于富士康集团下属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从事企划工作；2008年2月与他人共同创业成立深圳市鸿富瀚科技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7月转让股权后退出经营；2009年12月与他人共同创立致尚科技，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深圳市景创力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香港春生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天使园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东北大学校董。

截至本公告日，陈潮先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30,807,060 股；通过深圳市新致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2,808,960 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董事陈和先先生、董事会秘书陈丽玉女士存在亲属关系。除此之外，陈潮先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潮先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副总经理陈和先先生简历

陈和先先生，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清华大学 EMBA。2008年2月至2010年12月于深圳市鸿富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1年1月至今于公司历任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2020年3月期间兼任深圳市你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兼任香港春生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致尚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东莞福可喜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微界光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西可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陈和先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3,386,880 股；通过深圳市新致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2,372,966 股；通过深圳

市兴致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280,000 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潮先先生存在亲属关系。除此之外，陈和先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和先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丽玉女士简历

陈丽玉女士，198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清华大学 EMBA。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富士康科技有限公司生产计划管理员；2006 年 8 月至 2009 年 11 月自由经商；2009 年 12 月至今于公司任职，2018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兼任深圳市新致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西可实业有限公司、东莞福可喜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陈丽玉女士通过深圳市新致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2,304,154 股，通过深圳市兴致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200,000 股。陈丽玉女士姐姐的配偶陈潮先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除此之外，陈丽玉女士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丽玉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财务负责人张德林先生简历

张德林先生，1982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3 年 6 月至 2008 年 11 月于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从事财务管理工作；2008 年 11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浙江春生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春华教育集团财务副总监；2014 年 4 月至今于浙江春生电子有限公司任职，历任浙江春生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17

年 10 月至今于公司任职，2018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张德林先生通过深圳市兴致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200,000 股；通过深圳市兴春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72,000 股。张德林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德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证券事务代表方笏企先生简历

方笏企先生，男，199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2020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笏企先生通过深圳市致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6,112 股。方笏企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方笏企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